

证券代码：833423

证券简称：穗晶光电

主办券商：民生证券

深圳市穗晶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年11月10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0年11月7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庄儒洲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7年1月1日至2020年9月30日财务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2017年1月1日至2020年9月30日的财务报告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拟同意对外报出。请各位监事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（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）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中国财政部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部门联合发布的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等规定的有关要求，深圳市穗晶光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对公司的内部控制建立健全与实施情况进行了全面的检查，并就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中存在的缺陷进行了认定，在此基础上对本公司内部控制建立的合理性、完整性及实施的有效性进行了全面的评价。请各位监事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《关于确认公司与关联方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深圳市穗晶光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期间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主要为公司向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支付薪酬。公司向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支付薪酬为公司生产、经营过程的正常支出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全体监事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因非关联监事不足半数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深圳市穗晶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》。

深圳市穗晶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0年11月11日